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无锡临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交易对方购买无锡英迪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控股权，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一、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公司股份的评估值及定价尚未最终确定，根据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初步判断，预计本次交易将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 36 个月内，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不会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三、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前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完成后，部分交易对方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预计将超过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

特此说明。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19日